

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第二批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孟津公开-2025-62



原 硕 建 设

YUANSHUOJIANSHE

采购人：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原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2. 招标文件	22
3. 投标文件	22
4. 投标	24
5. 开标	25
6. 资格审查与评标	25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27
8. 纪律和监督	28
9. 样品	30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30
11. 解释权	30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0
13. 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3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6
一、项目概况	36
本次招标项目为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共 7 个包。	36
包 1：手术动力系统 1 台、电子吸引器 6 台、激光照射治疗仪 4 台、电子鼻咽喉镜 1 台、内窥镜洗消槽 1 套、耳鼻喉内窥镜镜头 20 个、内窥镜摄像系统 2 台、耳鼻喉手术器械 1 批。	36
包 2：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 台、彩塑多普勒超声诊断仪（便携式）1 台。	36
包 3：中药熏蒸机 1 台、臭氧水消毒机 1 台、牙科种植机 1 台、口腔数字印模仪 1 台、联体式牙科综合治疗机 3 台、熏蒸治疗机 1 台、模拟训练箱 1 套、儿童眼动认知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 1 台、神经肌肉电刺	

激仪 3 台、吞咽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 1 台、言语认知评估训练系统 1 台、生物反馈治疗仪 1 台、股四头肌训练椅 2 台、液压踏步器 2 个、站立架 2 个、手功能组合训练箱 2 套。	36
包 4：有针注射水光针（皮下电子注射器控制助推装置）1 台、强脉冲光治疗仪 1 台、激光治疗机 1 台、二氧化碳激光治疗仪 1 台。	36
包 5：透视摄像 X 射线机 1 台、透视摄像 X 射线机（动态多功能双立柱）1 台。	36
包 6：眼科 AB 型超声诊断仪 2 台、电脑角膜验光仪 2 台、非接触式眼压计 2 台、干眼检测仪 1 台、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1 台、裂隙灯显微镜 2 台、投射式视野检查仪 1 台、角膜地形仪 1 台、综合验光仪 1 台、生物测量仪 1 台、手术显微镜 1 台、全自动眼底照相机 1 台、干眼雾化治疗系统 1 台、同视机 1 台、多功能弱视近视综合治疗仪 4 台、直接眼底镜 2 个、眼科检查前置镜(90D) 2 个、白内障手术器械 4 套。	36
包 7：飞利浦 Achieva1.5T 核磁共振成像系统维保。	36
二、 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36
三、 供货要求	63
四、 其他要求	63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64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66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84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84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84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85
4、评分标准说明	87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8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5
附件 1: 投标函	98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0
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01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102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105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106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07
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9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10
附件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11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12
附件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13
附件 10: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115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116
附件 12: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17
附件 13: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119
附件 13-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120
附件 14: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121
附件 14-1: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22
附件 15: 其他材料	123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附件:

孟津区采购（招标）文件公平竞争自查审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 备案编号			
招标人	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杨女士， 13937936039
代理机构	河南原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柴先生， 18937907500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 有 ☒ 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 有 ☒ 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 有 ☒ 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		☐ 有 ☒ 无

	标条件、中标条件。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 有 ☒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 有 ☒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 有 ☒ 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 是 ☒ 否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2025年7月28日 招标人：(单位签章) 2025年7月28日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包1至包3）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06日09时1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孟津公开-2025-62
- 2. 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 预算金额：6021800.00 元

最高限价：60218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孟津政采招标 (2025)0016 号-1	包1	652700.00	652700.00
2	孟津政采招标 (2025)0016 号-2	包2	1950000.00	1950000.00
3	孟津政采招标 (2025)0016 号-3	包3	528100.00	5281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项目概况：本次采购项目为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共7个包。（具体设备清单及技术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 （2）采购内容：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搬运、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防护改造、售后保修及配套服务等；
- （3）交货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等实施工作，使其进入使用阶段）；

-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合格标准和采购人需求；
- (6)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 (7) 本项目共划分 7 个包。

- 6. 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支持中小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 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3.2 投标人为代理商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从事一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除外）；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须具有备案凭证）（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3 所投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应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二类三类所投产品必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4、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6、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用）”。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06 日 09 时 1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06 日 09 时 1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孟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孟津区朝阳大道文博艺术中心东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支付。

2.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

地址：洛阳市孟津区汉魏大道与文津路交叉口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 0379-679123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河南原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珠江路 369 号升龙城 26 幢 315

联系人: 柴先生

联系方式: 18937907500

4.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 孟津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 洛阳市孟津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379-6792716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 地址：洛阳市孟津区汉魏大道与文津路交叉口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0379-67912317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原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珠江路 369 号升龙城 26 幢 315 联系人：柴先生 联系方式：18937907500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 支持中小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属于该办法第六条第三款规定情形，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n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 不接受进口产品 (4) 本项目包 1 至包 6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工业</u>；包 7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其他未列明行业</u>。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

		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1.6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7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u>电脑</u>
1.1.8	项目编号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9	标段（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 <u>7</u> 个包，投标人应就所投标（包）进行完整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 注：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可就本项目多个包同时进行投标，但最终最多只能中标其中一个包。包段中标规则为“取前舍后”，即若投标人在多个包段的评审结果中均具备中标资格，则仅中标排序最靠前的一个包（按包划分 1 包→2 包→3 包顺序为准），自动丧失其他包的中标资格。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包 1 至包 6：安装，调试，培训完成，验收合格后付 70%，财政审计后支付 100%。 包 7：由采购人付款。实行先服务，后付费的方式，按年进行支付。
1.3.1	交货期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3.2	交货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3.3	履约验收	履约验收主体：采购人自行组织项目验收。 履约验收时间：按采购合同约定执行。 履约验收方式：由采购人组织成立项目验收组，成员包括：采购人（项目）负责人、采购单位相关主管领导、成交供应商项目负责人及第三方检测机构或相关专家。 履约验收程序：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履约验收内容：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对技术和商务条款履约情况逐条验收。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采购人采购需求。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保期	包 1 至包 6：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不少于 3 年；
1.3.5	售后服务	（1）售后服务机构： ①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

		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②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中国境内有技术服务机构及有经验的技术人员、有备件库，能够提供技术和培训等。 ③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终身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方式和能力（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2）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①电话咨询。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②现场响应。设备整个使用期内，供应商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故障响应时间≤1 小时，应急上门服务响应时间≤4 小时，并可提供核心部件应急使用。 ③中标人向用户提供全套设备维修资料并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维护，具有设备故障自检系统，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④设备交付使用后，中标人应每季度对该设备进行保养一次，并出具保养报告。 ⑤质保期内设备应保证 97%的无故障率，如达不到要求，每少于一天质保期顺延 5 天，如造成严重损失需赔偿用户经济损失或换货或退货。 ⑥技术升级，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 ⑦维修保障：中标方应提供中文说明书、操作手册、详细维修手册、整机线路图、系统安装软件，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3）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4）技术培训： ①中标方对维修人员进行维修培训，直至院方人员熟练掌握操作及维修技能为止。 ②对我院使用科室及维修人员关于机器常见故障及解决方案进行培训，培训必须达到我方熟练掌握机器操作流程，能解决常见故障。 （5）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①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运行和维护所必需的全新原厂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或翻新件，质保期外保证备品备件及易损件长期稳定供货，且价格不应高于质保期内报价，如有特殊情况请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②所有备品备件在发运前都应进行测试，以保证正常运行。 （6）安装、调试、试运行 ①在设备安装前，须做好环境的设计和准备工作。医疗设备的安装使用环境要求，包括供电、温度、湿度、空气净度和磁场、电场和电磁波的干扰、缆线铺设等。 ②中标供应商须派专业团队及原厂工程师负责安装调试。
--	--	--

		③测试工作所需的仪器仪表、工具、材料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④调试须按照说明书的要求进行，应对设备的各项技术功能逐一调试。 ⑤当设备主要指标（软硬件齐全、技术功能实现、产品稳定性）达到招标文件要求，试运行通过。 ⑥安装、调试并通过试运行。 (7) 交货验收 ①验收形式：联合验收。验收工作由各主管职能科室牵头，临床使用科室、固定资产科、医装部组成联合验收小组共同验收，签字确认。 ②资料验收：验收资料包含：验收报告、采购合同、进口报关单和商检单（进口产品须附）、产品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装箱单或随货同行单、使用说明书、中文版操作和维护手册、常见故障说明等资料。 ③设备验收。对设备的到货期是否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生产日期是否在规定的期限、硬件配置是否齐全、软件功能是否能实现、相关信息系统连接是否到位、电气安全等进行验收，确保机器能够安全有效地为临床服务。 ④培训验收。中标厂家必须派专业的工程师对相关医护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并通过培训考核。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1.11.1 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负偏差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充通知、澄清、修改等（如果有）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

		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项目控制金额：总 预 算：602.18 万元 包 1 预算：65.27 万元 包 2 预算：195 万元 包 3 预算：52.81 万元 包 4 预算：44 万元 包 5 预算：78.3 万元 包 6 预算：116.8 万元 包 7 预算：50 万元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控制金额，如超过包控制总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培训、软件升级、技术服务，仓储、运输、装卸、搬运、保险、税金、代理服务费，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检测、试运行、售后保修及配套服务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果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投标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1）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以下证件（资料）的扫描件： ①营业执照； ②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③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④信用承诺函； ⑤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2）本项目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需再提交证明材料，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6	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是，项目综合标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暗标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的暗标汇总得分记为零分。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4.1.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 要求盖单位章的，应使用单位 CA 数字证书签章； (2) 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应使用法定代表人 CA 数字证书签署，字体不限，包含手写体； (3) 其他签字可以是手签后扫描件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 (4) 使用 CA 数字证书签署时，注意尽量避免覆盖关键的文字、数据； (5) 不要求对投标文件逐页盖章、签字。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lytf 格式)；
4.2.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65/0379-69921063。
4.2.6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的，可在开标过程中系统规定的时间内在线提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 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名/包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7.1.2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评审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评审报价均相同的并列。

		第一中标候选人并列的：其中项目实施方案得分最高者被确定为中标人；若项目实施方案得分最高者并列的，则由采购人代表自主决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同采购公告的发布媒介；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本次招标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邮寄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9	样品	不要求提供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少数服从多数）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包 1 核心产品：电子鼻咽喉镜 包 2 核心产品：彩塑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包 3 核心产品：儿童眼动-认知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 包 4 核心产品：激光治疗机 包 5 核心产品：透视摄像 X 射线机 包 6 核心产品：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11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根据洛采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2、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参考洛阳市孟津区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向本代理机构支付。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缴纳代理服务费。 3、监督部门及电话：洛阳市孟津区财政局，0379-67927160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本项目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具体品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①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

②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应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不加分。

(2) 本项目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

(3)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①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②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即全部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可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⑤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投标人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⑦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评审优惠政策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政策。

⑧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经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优先采购。

1.1.7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9 采购包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售后服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3)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 (5)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7)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 (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或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或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提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提出的问题的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问题的澄清，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本章第 1.4.1 项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料的扫描件，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

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原件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作出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明确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方式的，综合标的格式应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关于“暗标”的要求，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4.1.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远程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不需要到开标现场，只需根据要求进行远程解密。

5.1.2 投标人须在系统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t.cn/A6huPRO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2.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5.2.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 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采购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可以由采购人代表以及采购代理机构组成，在资格审查中为采购人提供支持和帮助。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6.4 评标报告审查

6.4.1 采购人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前对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进行审查。

6.4.2 经审查,发现评标报告存在错误且可能改变中标结果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存在的错误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重新评审的情形的,由原评标委员会对评审错误的内容重新评审,但不得改变其他内容的得分分值;原评标委员会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七条规定的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 存在的错误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重新评审的情形的,采购人依法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6.4.3 经审查,发现评标报告存在的错误不影响中标结果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对中标人的报价评审错误的,按照有利于采购人和利于项目实施的原则修正中标价格,并要求中标人书面确认。中标人拒不确认的,采购人依法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2) 对中标人的商务、技术条件评审错误的，按照有利于采购人和利于项目实施的原则修正相关内容，并要求中标人书面确认。中标人拒不确认的，采购人依法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6.4.4 需要评标委员会对发现的问题予以复核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予以配合；拒不配合或评标委员会成员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由采购人依法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确定中标人的原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结果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 履约保证金（本次采购免收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同时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采购人在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投标人不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

7.5.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5.6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8.3.11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4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 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解释权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13.1 本项目（标段）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程序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成立谈判小组，由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13.2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原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转为谈判文件的相应内容。投标人的原投标文件转为谈判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不再按原评标办法对原投标人（以下称为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并按下述程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13.3 谈判的主要程序

13.3.1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3.3.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13.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经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13.3.4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3.3.5 谈判文件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3.3.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3.7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附件 1：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项目为洛阳市孟津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共 7 个包。

包 1：手术动力系统 1 台、电子吸引器 6 台、激光照射治疗仪 4 台、电子鼻咽喉镜 1 台、内窥镜洗消槽 1 套、耳鼻喉内窥镜镜头 20 个、内窥镜摄像系统 2 台、耳鼻喉手术器械 1 批。

包 2：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 台、彩塑多普勒超声诊断仪（便携式）1 台。

包 3：中药熏蒸机 1 台、臭氧水消毒机 1 台、牙科种植机 1 台、口腔数字印模仪 1 台、联体式牙科综合治疗机 3 台、熏蒸治疗机 1 台、模拟训练箱 1 套、儿童眼动-认知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 1 台、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3 台、吞咽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 1 台、言语认知评估训练系统 1 台、生物反馈治疗仪 1 台、股四头肌训练椅 2 台、液压踏步器 2 个、站立架 2 个、手功能组合训练箱 2 套。

包 4：有针注射水光针（皮下电子注射器控制助推装置）1 台、强脉冲光治疗仪 1 台、激光治疗机 1 台、二氧化碳激光治疗仪 1 台。

包 5：透视摄像 X 射线机 1 台、透视摄像 X 射线机（动态多功能双立柱）1 台。

包 6：眼科 AB 型超声诊断仪 2 台、电脑角膜验光仪 2 台、非接触式眼压计 2 台、干眼检测仪 1 台、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1 台、裂隙灯显微镜 2 台、投射式视野检查仪 1 台、角膜地形仪 1 台、综合验光仪 1 台、生物测量仪 1 台、手术显微镜 1 台、全自动眼底照相机 1 台、干眼雾化治疗系统 1 台、同视机 1 台、多功能弱视近视综合治疗仪 4 台、直接眼底镜 2 个、眼科检查前置镜(90D) 2 个、白内障手术器械 4 套。

包 7：飞利浦 Achieva1.5T 核磁共振成像系统维保。

二、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采购货物清单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1	1.1	手术动力系统	台	1
	1.2	电子吸引器	台	6

	1.3	激光照射治疗仪	台	4
	1.4	电子鼻咽喉镜	台	1
	1.5	内窥镜洗消槽	套	1
	1.6	耳鼻喉内窥镜镜头	个	20
	1.7	内窥镜摄像系统	台	2
	1.8	耳鼻喉手术器械	批	1
2	2.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台	1
	2.2	彩塑多普勒超声诊断仪（便携式）	台	1
3	3.1	中药熏蒸机	台	1
	3.2	臭氧水消毒机	台	1
	3.3	牙科种植机	台	1
	3.4	口腔数字印模仪	台	1
	3.5	联体式牙科综合治疗机	台	3
	3.6	熏蒸治疗机	台	1
	3.7	模拟训练箱	套	1
	3.8	儿童眼动-认知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	台	1
	3.9	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台	3
	3.10	吞咽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	台	1
	3.11	言语认知评估训练系统	台	1
	3.12	生物反馈治疗仪	台	1
	3.13	股四头肌训练椅	台	2

	3.14	液压踏步器	个	2
	3.15	站立架	个	2
	3.16	手功能组合训练箱	套	2

技术要求

包1:

(一) 手术动力系统参数

1、主机

- 1.1需具备彩色显示屏，LED光柱条能直观实时显示。
- 1.2闭环控制系统，出现故障能预警提示注意事项及自动诊断识别功能。
- 1.3主机面板和脚踏开关均可进行功能、转向的切换,脚踏开关无级变速控制。
- 1.4手柄具备自动连接激活及自动识别功能。

2、脚踏开关:具备无极调速功能，可切换及注水控制，IPX8防水等级。

3、微电机: 具备自动冷风技术,工作最高温度 $\leq 40^{\circ}\text{C}$ 。

4、鼻刨削手柄

★4.1转速: 单向转 $\geq 12500\text{r/min}$ ， 往复转 $\geq 5500\text{r/min}$;

4.2具备高温高压水蒸气消毒功能;

4.3能与多种刀头及钻头匹配，可完成鼻部、咽部、喉部及颅底的各种手术。

5、磨钻手柄

★5.1最高转速 $\geq 80000\text{r/min}$ ， 径向跳动 $\leq 0.01\text{mm}$ 。

5.2多角度手柄可选，满足多种手术的需要，需具有高温高压消毒功能。

★5.3磨钻手柄与微电机连接具有锁定功能。

6、刨削刀具

6.1需具备不锈钢材质及热处理工艺。

6.2 鼻刨削刀具 $\Phi 4.0\text{mm}$ 、长110mm多种规格可选（直刨刀 0° 、 12° 、 40° 、 60° 、 120° 成角刨刀）各2把。

磨钻头

★7.1金刚砂材质，圆柱度 $\leq 0.01\text{mm}$ ，直线度 $\leq 0.005\text{mm}$ ，高速转动下径向跳动量 $\leq 0.01\text{mm}$ 。

7.2需配置金刚砂球形磨钻头： $\leq \Phi 1.0\text{mm}$ 至 $\Phi 4.0\text{mm}$ 4个型号各1支；不锈钢球形磨钻头： $\leq \Phi 2.0\text{mm}$ 至 $\leq \Phi 6.0\text{mm}$ 4个型号各1支。

8、配置要求：手术动力装置主机1台，手术动力装置通用控制软件1套，脚踏开关1个，微电机1台，刨削手柄1把，磨钻手柄1把，磨钻手柄水管附件1套，一次性无菌眼耳鼻喉刨刀3把，一次性无菌眼耳鼻喉钻头1个，一次性无菌磨钻头8个，清洁剂1瓶，润滑剂1瓶。

（二）电子吸引器

- 1、高负压/低流量，间歇吸引
- 2、电源电压： $\text{AC}220\text{V} \pm 10\%$
- 3、频率： 50Hz
- 4、输入功率： $\geq 90\text{VA}$
- 5、极限负压值： $\geq 0.06\text{MPa}$
- 6、抽气速率： $\geq 20\text{min}$
- 7、运行模式：短时运行(运行时间不超过30 分钟)。

（三）激光照射治疗仪

1. 输出功率： $1\text{mw} < p \leq 50\text{mw}$ ，单支激光头输出功率。
2. 功率控制：采用 ≥ 10 档可调， $5\text{mw} - 50\text{mw}$ ，单支激光头最大功率 50mw ，误差 $\pm 20\%$ 。
3. 激光波长： $650\text{nm} \pm 20\text{nm}$
4. 双路输出通道
5. 输出方式：采用光纤导光头，鼻腔内照射。
6. 定时控制：共六档设置，5-30分钟，定时结束后自动切断激光输出。

（四）鼻窦镜镜头0度×6支

1. 设计光学工作距 $d0-12\text{mm}$
2. 视场角 / ($^\circ$)： 80°
3. 视向角 / ($^\circ$)： 0°
4. 视场中心角分辨力： $2.6\text{C}/(^\circ)$
5. 有效景深范围： $1 \sim 50\text{mm}$
6. 显色指数 R_a ： 85

7. 照明镜体光效ILeR: 0.65
8. 综合镜体光效SLeR: 0.35
9. 综合边缘光效SLe-zE: 0.13
10. 有效光度率DM: 1850
11. 单位相对畸变VU-Z的控制量: 25%
12. 工作长度: 175mm±3%
13. 最大插入部外径 (镜体外径): $\Phi 4\text{mm}$

(五) 鼻窦镜镜头70度×5支

1. 70° $\Phi 4 \times 175\text{mm}$
2. 视向角: 70°
3. 视场角: 80°
4. 工作长度: 175mm
5. 最大插入部外径: $\Phi 4\text{mm}$
6. 设计光学工作距 d0-12mm
7. 视场中心角分辨力: 4.082C/(°)
8. 有效景深: 1mm-50mm
9. 有效光度率 DM: 1850cd/m²/lm
10. 消毒方式: 需具备高温高压或低温等离子消毒等功能

(六) 耳镜镜头0度×4支

1. 高清0度镜;
2. 直径: $\Phi 3\text{mm}$ 、长度: 105mm;
3. 镜身可采用低温等离子、预真空高温高压等方式混合灭菌;
4. 可与现有设备(天松)的导光束连接;

(七) 喉镜镜头70度×5支

1. 高清70度镜;
2. 直径: $\Phi 5\text{mm}$ 、长度: 175mm;
3. 镜身可采用低温等离子、预真空高温高压等方式混合灭菌;

4. 可与现有设备（天松）的导光束连接；

（八）内窥镜洗消槽

内窥镜清洗水槽，结构合理、无需通电，安全耐用；进水和酶洗槽、灭菌槽下水均装有 ABS 球阀，对水的流量和流速进行自由调控；配水枪、气枪、气泵、加背板；酶洗槽和灭菌槽上配有密封盖，有效防止灭菌剂的挥发，保证灭菌效果。

（九）电子鼻咽喉镜

主要技术规格和功能

1、电子鼻咽喉镜（治疗）

1.1 有效像素：高清分辨率

1.2 视场角： $\geq 120^\circ$

★1.3 头端部外径： $\leq 4.9\text{mm}$

1.4 主软管外径： $\leq 4.9\text{mm}$

1.5 钳道孔径： $\geq 2.0\text{mm}$

1.6 景深：2-100mm

1.7 弯曲角度：上 $\geq 130^\circ$ 、下 $\geq 130^\circ$

1.8 工作长度： $\leq 450\text{mm}$

2、图像处理系统

2.1 处理系统类型：主机光源分体式设计，输出 $\geq 1920 \times 1080\text{P}$ 图像。

2.2 血红蛋白增强：HbE 血红素增强

2.3 彩色制式：NTSC/PAL

2.4 图像实时取样方式；

2.5 测光方式：可以选择平均测光、峰值测光模式、全自动测光模式

2.6 输出图像格式：DVI, CVBS, Y/C, R, G, B, V, H/CS,

2.7 图像结构强调和轮廓增强四档可调模式

2.8 冻结模式：可实时冻结图像

2.9 自动白平衡：具有自动白平衡调节装置

2.10 可兼容同品牌胃镜、肠镜、支气管镜、鼻咽喉镜，共享系统。

2.11 色彩强调：“R” ± 12 、“B” ± 12

2.12 USB接口需具备可存储视频和图片；增加摄像和拍照功能，可接脚踏开关控制拍照功能。

2.13 可冻结并保存 ≥ 64 幅图像，保存的图像需要具备可回放功能。

★2.14 具备特殊光诊断功能，用于癌前病变的诊断和观察（原理：光学染色，非电子染色或光电染色）。

2.15 具备1倍、1.2倍、1.5倍、2倍四档电子放大功能。

3、冷光源

★3.1 主灯：LED灯冷光源

3.2 主灯平均使用寿命： ≥ 10000 小时

3.3 亮度调节：自动调光、手动调光、全自动调光

3.4 气泵调节：流向调节，低/高/关

3.5 色温3000k-7000k

3.6 气泵可调节：高档 $\geq 4/\text{min}$ ，低档 $\geq 3/\text{min}$

3.7 灯像平面温度不超过 150°C

3.8 气泵压力：40-90KPA

4、 ≥ 24 寸高清晰医用彩色监视器

4.1模拟输入：DVI/VGA、CVBS、S-VIDEO、YPbPr/RGB

4.2屏幕图象质量：可根据菜单选定可调

4.3显示器底座：高度可调

5、同品牌专用金属台车

6. 其他要求：要求该项目负责与医院HIS、PACS 等信息系统连接及接口费用。

（十）内窥镜摄像系统

1、摄像头参数

1.1、高分辨率 CMOS 摄像头，分辨率为 $\geq 1920 \times 1080\text{P}$ 逐行扫描；

1.2、具备防水摄像头，消毒及浸泡等级需要达到达到 IPX7 级；

1.3、摄像头手柄功能需要具备两个遥控按键；

★1.4、摄像头需具备一键白平衡，一键冻结图片两个快捷按键功能；

1.5、摄像头接口：可选配F16、F18、F20、F22mm等光学卡口；

2、摄像主机参数

2.1、主机内置具备智能嵌入式系统面板触摸按键功能

★2.2、图像解析度标准：水平值 ≥ 1100 线

- 2.3、具备 ≥ 200 万输出像素功能
- 2.4、具备逐行扫描功能
- 2.5、视频输出：CVBS/DVI-D/VGA/HDMI/3G-SDI,可同时工作；
- 2.6、需具备不少于5种内镜手术场景模式；
- 2.7、需具备自动曝光控制，自动识别光亮强弱,自动调整图像光亮度；
- 2.8、图像亮度可手动及自动调整功能；
- 3、显示尺寸：24"
- 3.1.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200$
- 3.2.需具备 ≥ 10 种医疗显示曲线及显示模式
- 3.3.输入接口：DVI/VGA/USB/DP/HDMI等模式供选择
- 3.4.具备应于鼻窦镜/喉内窥镜/耳内窥镜/腹腔镜/宫腔镜/术野摄像机/关节镜/宫腔镜等。
- 4、LED灯冷光源
- 4.1、光输出口：标配孔径10mm；可配不同接头 狼牌、史托斯、奥林巴斯等；
- 4.2、输出总光通量：总光通量为500lm。
- 4.3、冷光源整机外表面温度最高处应不大于 60°C ，冷光源的灯象平面的温度不超过 150°C 。
- 4.4、LED灯珠工作寿命超40000小时；
- 4.5、冷光源具有 ≥ 5 寸液晶屏。
- 4.6、亮度精度可调
- 5、台车：需是金属材质，层板高度具备调节功能，能同时放监控器及显示器。

(十一) 耳鼻喉手术器械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1	鼻粘膜刀	180, 双头	1
2	手术刀柄	7#	3
3	鼻剪	160, 上介	1
4	组织剪	160, 弯, 综合	2
5	帕巾钳	110, 尖头	13
6	持针钳	160, 直, 粗针	2

7	止血钳	160, 直, 全齿	2
		160, 弯, 全齿	2
		140, 直, 全齿	4
		140, 弯, 全齿	6
		220, 直, 全齿	1
		220, 弯, 全齿	1
		180, 弯, 全齿	1
8	组织镊	160, 枪状, 带齿	12
9	器械钳	250×12, 弯有槽	3
10	蝶窦咬骨钳	150×120° ×3, 上切口, 直型	1
11	不锈钢腰子盘	175×105×25, 浅型	7
12	组织钳	160, 直	10
13	鼻咬切钳	120×3.5, 盖板式, 下弯, 反切	1
		120×3, 盖板式, 直型, 长圆头, 鼻开筛	3
		120×3×30°, 盖板式, 角弯, 长圆头, 鼻开筛	3
14	鼻组织钳	120×3, 盖板式, 直, 尖圆头	1
		120×3, 盖板式, 角弯, 45°, 尖圆头	1
		135×5×90°, 下弯, 鼻窦	1
		140×5×115°, 下弯, 鼻窦	1
		120×4, 盖板式, 直, 尖圆头	2
		120×4, 盖板式, 角弯, 45°, 尖圆头	2
15	不锈钢换药碗	Φ140	8
16	不锈钢服药杯	50ml	3
17	鼻腔吸引管	150×Φ4×24, 弯	2
		180×Φ3.5×47, 弯	6
		180×Φ3×47, 弯	1
18	剥离器	2.5×60°, 带吸引	1
		200×3.8, 直头, 带吸引	1
		160×1.2, 角弯	1

19	鼻骨膜剥离器	190×3×3, 双头, 弯	1
20	鼻中隔凿	160×3, 枪形, 圆刃	1
21	骨锤	200/75g	1
22	鼻窥器	150×28	13
		150×20	8
23	上颌窦探针	210×1.5×1.5, 角弯	1
24	鼻咽活体取样钳	140×3, 盖板式, 角弯, 长圆头	2
25	耳镜	光纤	2
26	吸引管	75×Φ1.8, 耳用	4
		75×Φ2.5, 耳用	4
27	压舌板	120, 直角形	10
28	异物喉钳	220, 钳式, 前弯, 取鱼骨	2
29	耳用膝状镊	110	13
30	耳异物钳	160×3×7, 麦粒头	6
31	不锈钢带盖消毒盘	300×200×50, 11.5寸, 有孔	2
32	手术剪	140, 弯尖	4
33	口腔开口器	开口器支架	1
		麻醉, 左式	2
34	扁桃体拉钩	225, 双头, 扁桃体拉钩及剥离子	2
35	鼻异物钳	110, 有钩, 盖板式	2
36	持针钳	220, 直, 细针	1
37	分离结扎钳	260×10×100°, 角弯, 全齿	1
38	喉用钳	280×Φ5×45°, 管式, 上弯, 碗形	1
39	组织剪	200, 弯, 综合	1
40	显微喉剪	250, 盖板式, 角弯	1
41	吸引管	250×Φ3.5, 弯, 喉用, 可控	1
42	喉用钳	240, 盖板式 上弯, 三角形	1
		240, 盖板式 直, 三角形	1
		280×Φ5, 管式, 直, 碗形	1

43	支撑喉镜	大号	1
		支撑架	1
44	耳钳	80, 直, 麦粒形, 显微	2
		80×3×45°, 上弯, 麦粒形	1
		80, 直, 橄榄形, 显微	1
		80×0.8×45°, 上弯, 橄榄形	1
45	耳剪	80, 直	1
46	耳用槌骨咬骨剪z	110, 直	1
47	耳道皮瓣刀	160×1.8×45°, 角弯	1
		160×2.5×45°, 角弯	1
48	耳道皮瓣刀	160×2, 直型	1
49	耳鼓膜刀	190, 枪形, 三角刀	2
50	耳钩	160×2, 直形, 角弯90°, 锐钩	2
51	显微耳钩	160×0.6×90°, 直型	1
52	耳钩	160×1.5, 直形, 角弯95°, 锐钩	2
		160×2.5, 直形, 角弯95°, 锐钩	2
53	吸引管	190×Φ4, 弯, 乳突	1
		75×Φ0.8, 耳用	1
		75×Φ1.2, 耳用	1
		75×Φ2, 耳用	2
54	人工鼓环	螺旋式, 60×40	1
55	乳突牵开器	130, 3×3钩, 钝钩, 固定式	1
		130×18, 活动式3×4钩, 活节带齿, 头弯11°	2
56	显微眼用镊	115角弯头	1
57	吸引器	275*3.5弯, 喉用, 可控	1
58	扁桃体穿刺针	6#1.2*0.6	1
59	听觉音叉	512、256HZ无套环	2
60	鼻腔填塞钳	180	1
61	异物喉钳	220, 钳式, 侧弯, 取鱼骨	2

包2:

(一)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设备名称：全数字化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2、数量：一套（配置腹部探头、血管线阵探头、高频线阵探头、心脏探头各一把）

★3、用途：主要用于腹部、妇产、胎儿心脏、成人心脏、泌尿、新生儿、小儿、血管（外周、颅脑、腹部）、小器官、骨骼肌肉、神经、术中，造影、介入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和科研教学工作，具备持续升级能力，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要求为厂家最高端的型号。

4、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4.1 主机成像系统：

4.1.1 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器 ≥ 24 英寸,无闪烁,不间断逐行扫描,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可前后折叠。

4.1.2 主机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 ≥ 12 英寸,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

屏进行翻页,可直接点击触摸屏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操作面板可上下左右进行高度调整及旋转。

4.1.3 脉冲优化处理技术

4.1.4 海量并行处理技术

4.1.5 自适应增益补偿技术

4.1.6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M型显像单元;

4.1.7 解剖M型技术,可360度任意旋转M型取样线角度。

4.1.8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4.1.9 自适应宽频带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4.1.10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

4.1.11 方向性能量图技术

4.1.12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包括 PW、CW和 HPRF）;

4.1.13 动态范围 $\geq 300\text{dB}$

4.1.14 数字化通道 ≥ 700 万

4.1.15 智能全程聚焦技术,整个图像区域无焦点,支持所有探头及应用条件。

4.1.16 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

4.1.17 自适应核磁像素优化或类似技术,提高分辨率,减少伪像。

4.1.18 主屏幕和触摸屏可同时显示图像

4.1.19 操作面板具有抽拉式键盘（提供图片证明）

4.1.20 内有一体化超声工作站;

4.1.21 自适应核磁像素优化或类似技术,改善边界显示,提高分辨率,减少伪像。

4.2 先进成像技术:

4.2.1 造影成像技术

①高帧频造影模式:凸阵造影帧频 ≥ 50 帧/秒;线阵造影帧频 ≥ 90 帧/秒。

②具有矩阵容积造影成像技术(附图说明)

③双微造影:造影及微视血流成像两项技术实时对比显示,在造影延迟相显示组织及肿瘤的血供,帮助准确、高效的分辨肿瘤的良恶性。

④具有二维及三维造影技术(附图说明)

4.2.2 同时具备灰阶及彩色超宽视野成像扫描技术

4.2.3 弹性成像技术

①实时软组织弹性成像技术,无需人工加压,具有灰阶,反转及彩色多普勒多种显像方式

②具备囊实性结构鉴别弹性成像技术

4.2.4实时剪切波弹性定量技术,可实时对感兴趣区域内组织进行硬度定量评价。

4.2.5多影像实时对比联合诊断技术:主机可直接获取和浏览CT/NM/MR,乳房X线/超声的DICOM图像,同屏对比既往和目前的超声图像,回顾实时的、存储的、输出的图像进行对比诊断。

4.2.6 具有微细血流成像技术,可捕捉超微细血流及超低速血流信号,支持凸阵、线阵探头

4.3 测量和分析:(B型、M型、D型、彩色模式)

4.3.1 一般测量:距离、面积、周长等;

4.3.2 产科测量:包括全面的产科径线测量、NT测量、单/双胎儿孕龄及生长曲线、羊水指数、新生儿髋关节角度等;

4.3.3 外周血管测量和计算功能;

4.3.4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4.3.5 心脏功能测量;

4.4 图像存储:硬盘 ≥ 1.0 TB

4.5 所投机型是环保产品(提供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

5、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5.1 系统通用功能:

5.1.1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器 ≥ 24 英寸,无闪烁,不间断逐行扫描,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可前后折叠。

5.1.2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 ≥ 12 英寸,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

需要调节的参数，操作面板可上下左右进行高度调整及旋转

5.1.3 探头接口选择： ≥ 4 个，均为致密无针式探头接口，激活可互换通用

5.1.4 支持2把三维经食道TEE探头，且可接任意探头接口（提供注册证，并写出注册证上具体探头型号）

5.1.5 支持成人心脏经胸三维、儿童心脏经胸三维、血管三维及经食管三维矩阵技术（提供注册证并标注探头型号）

★5.1.6 所有矩阵探头均采用纯净波晶体材质，支持纯净波矩阵实时三维探头 ≥ 5 支

5.2 探头规格

5.2.1 频率：超宽频带探头，最高频率 $\geq 20\text{MHz}$

5.2.2 二维、彩色、多普勒均可独立变频；

5.2.3 类型：电子扇扫、线阵、凸阵

5.2.4 支持单晶体探头 ≥ 8 种（提供具体探头型号）

5.2.5 腹部凸阵探头有效最大探测深度 $\geq 40\text{cm}$

5.2.6 配备探头：

单晶体腹部凸阵探头（1.0-5.0MHz）、

血管/小器官线阵探头（3.0-11MHz）、

单晶体超高频线阵探头（5.0-20.0MHz）

单晶体心脏探头（1.2-4.9MHz）

5.2.7 穿刺导向：探头可配穿刺导向装置；

5.3 二维显像主要参数：

5.3.1 深度增益补偿 ≥ 8 段，B/M 可独立调节

5.3.2 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 $-20^\circ \sim +20^\circ$ ；

5.3.3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0.5mm至20mm多级可调；

5.4 彩色多普勒：

5.4.1 智能彩色变频调整技术：根据ROI取样框深度的变化，自动智能调节彩色频率至最优化状态；

5.4.2 显示方式：速度方差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和方差显示

5.4.3 彩色增强功能：彩色多普勒能量图（CDE）、组织多普勒（DTI）

5.4.4 扫描速度：1）凸阵探头，全视野，18cm深度时，在最高线密度下，帧速率 ≥ 10 帧/秒；

2）成人相控阵探头，扫描角度 85° ，18cm深度时，帧速率 ≥ 10 帧/秒

5.4.5 具有双同步/三同步显示（B/D/CDV）

5.4.6 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速度 $\leq 5\text{mm/s}$ （非噪声信号）

5.5 频谱多普勒

5.5.1 显示模式：脉冲多普勒，PWD连续多普勒 CW，高脉冲重复频率 HPRF

5.5.2 频谱多普勒取样容积：0.05 cm – 2.0 cm，多级可调。

5.5.3 最大测量速度：PWD正或反向血流速度 $\geq 10\text{ m/s}$ ，CWD血流速度 $\geq 19\text{ m/s}$ 。

5.5.4 最低测量速度 $\leq 1.0\text{ mm/s}$ （非噪音信号）。

5.6 机器使用年限 ≥ 10 年（提供机器铭牌图片）

5.7. 功率要求：绿色环保机型，整机功率小于650VA（提供机身铭牌）

5.8、配备工作站系统一套

6. 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6.1. 为保证整机兼容及售后保障，投标产品配备的物品、软件系统为同一制造商（需提供检验报告证明）。

6.2. 要求该项目负责与医院HIS、PACS 等信息系统连接及接口费用。

（二）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1、用途说明：腹部、小器官、血管、妇科、产科、心脏、急重诊、麻醉、神经、肌骨、疼痛科、肺部、泌尿、儿科、介入及其它。

2、具有用户现场升级能力，满足临床应用扩展需求。

3、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1. 主机系统性能

1.1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1.2 ≥ 15.5 英寸高分辨率LCD显示器

★1.3 ≥ 10 英寸触摸屏，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且俯仰角度可调

1.4 操作面板具备物理按键与触摸按键

1.5 主机内置探头接口1个，可扩展3个探头接口

1.6 具备 ≥ 3 个“可编程”功能的触控板

1.7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

1.8 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1.8 谐波成像单元

1.9 M型成像单元

1. 10曲线解剖M型

1. 11解剖M型成像

1. 12超微细血流成像或微细血流成像或显微血流成像，有效滤除软组织和噪声信号。

1. 13空间复合成像， ≥ 4 级可调

1. 14斑点噪音抑制技术， ≥ 5 级可调

1. 15扩展成像，支持线阵、凸阵、相控阵，支持与二维、彩色、能量多普勒等成像模式配合使用。

1. 16穿刺引导功能，具备单线引导、双线引导以及中位线引导，具备点状引导线，标识进针深度，沿引导线可移动滑块、有深度数值显示。

1. 17组织特异性成像，能够独立选择实质、普通、脂肪、液性成像模式。

2. 高级功能

2. 1弹性成像

2. 2内置一体化实时弹性定量分析软件，可对弹性图像进行面积对比、弹性对比分析。

2. 3弹性成像模式下，可调节彩色图谱、透明度、对比度、帧相关，对弹性成像进行优化。

2. 4造影成像及定量分析：支持腹部、浅表和微血管造影。

2. 5心血管成像

2. 6支持心肌定量分析，

2. 7支持心肌负荷超声成像

2. 8支持心脏二维自动测量

2. 9支持心脏频谱自动包络

2. 10支持容量自动评估功能

3. 探头规格

3. 1腹部凸阵探头，探头频率：2. 0-6. 0MHz

3. 2浅表线阵探头，探头频率：3. 0-12. 0MHz

3. 3心脏相控阵探头，探头频率：2. 0-4. 0MHz

4. 二维灰阶参数

4. 1发射声束聚焦：聚焦区域多级可调

4. 2动态范围 ≥ 260 dB，可视可调

4. 3 TGC分段调节 ≥ 8 段，具有TGC曲线显示

4. 4 LGC侧向增益补偿 ≥ 8 段，具有LGC曲线显示

5. 彩色多普勒参数

- 5.1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 5.2多普勒增益可调节
- 5.3支持B/C双实时
- 5.4彩色多普勒定量分析软件：彩色血流剖面图、定点测速功能。
- 6. 频谱多普勒参数
 - 6.1方式：脉冲波多普勒（PW）、连续波多普勒（CW）、高脉冲重复频率多普勒（HPRF）。
 - 6.2快速角度校正功能
 - 6.3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1 - 20mm，多级可调
 - 6.4零位移动：9级
 - 6.5频谱实时包络功能
- 7. 系统通用技术规格
 - 7.1内置锂电池独立供电，电池独立供电工作时间>1.3小时
- 8. 测量和分析
 - 8.1基础测量软件包：距离、面积、体积、角度、时间、斜率、心率等
 - 8.2腹部测量软件包
 - 8.2妇科测量软件包
 - 8.3产科测量软件包：
 - 8.4心脏测量软件包：小器官测量软件包
 - 8.5儿科测量软件包：髋关节角度测量
 - 8.6血管测量软件包：Auto IMT内中膜自动测量
- 9. 配备工作站系统一套
- ★10. 为保证整机兼容及售后保障，投标产品配备的物品、软件系统为同一制造商（需提供检验报告证明）。

包3：

（一）中药熏蒸机

技术参数: 直接作用于头部，具有促进血液循环，改善脱发（头皮油脂分泌、滋养毛囊、脂溢性脱发、斑秃）等问题。

- 1、保温及治疗功率 ≥ 4 档可调;
- 2、药液从常温加热到95℃,用时不超15分钟

- 3、治疗时间1-60分钟可调;
- 4、需具备智能计时功能;。
- 5、需具有缺液报警及缺液自动停止加热功能。
- 6、具有自动漏电保护,自动防干烧,双重温控保护等功能;
- 7、设备需具有保温功能,保温温度可调;
- 8、具有温度监测功能,需实时监测体表温度,超过45℃具有提示音,50℃切断电源。
- 9、按键操作、治疗结束、预热达到设定温度及缺液时具有声音提示。
- 10、当熏蒸机加热容器中气压大于0.08MPa时,阀门有自动弹跳功能。
- 11、喷杆关节多角度旋转可调
- 12、设备输出功率: 2100VA;
- 13、最大容量: 6L;
- 14、具有直径达16mm排液管路,具有气路、液路防阻塞功能,需具备外置气路过滤器。

(二) 臭氧水消毒机

技术参数: 适用于真菌性皮肤病、病菌性皮肤病、病毒性皮肤病、过敏性自身免疫性皮肤病、创面愈合、对带状疱疹、毛囊炎等疾病治疗。

- 1、额定电压/频率: AC220V50Hz
- 2、绝缘等级: I 类器械 II类结构
- 3、额定功率: $\geq 100W$
- 4、壁挂式使用模式;
- 5、待机功耗: $\leq 5W$
- 6、操作方式: 按键/水流
- 7、噪音: $\leq 70dB$
- 8、进水温度范围: 15℃—55℃、
- 9、出水流量: 2000-2500mL/min(进水水压 0.15-0.35kg)
- 10、臭氧水浓度 $\geq 2 \pm 0.5mg/L$

(三) 牙科种植机

1. 额定电压范围的马达转速范围：(100-40000) r/min
2. 最大机械输出功率：≥70W
3. 马达径向跳动：≥0.02mm
4. 运行偏差：运行中实际扭矩和转速浮动范围在设定范围的±10%以内。
- ★5. 种植安全系统：遇阻反转功能
6. 脚控操作：可无级变速，控制水源开关切换，正反转切换
7. 最大噪音：马达最高40000转时噪音<40dB
- ★8. 显示要求：实时显示种植扭力变化，安全可控
9. 马达光源：马达光源亮度三级可调
10. 蠕动泵：主机泵外置，最大输出水量不低于70ml/min
11. 100%时的冷却水流速：>90ml/min
12. 马达LED灯最大照度：>2000lx
- ★13. 反转提醒：当正反转切换时，有报警声提醒功能
14. 马达最大扭矩：5.5N.cm
15. 需配置种植手术工具箱

（四）口腔数字印模仪

1. 扫描窗大小：≥16x14mm
2. 景深：≥15mm
3. 扫描帧率：≥20帧/秒
4. 最大扫描速度：80mm/s
5. 标准扫描头扫描尺寸：≥16mmx14mm
6. 扫描精度：单牙≤15 μm，全口≤30 μm
7. 口扫光源为LED模式
8. 扫描头需具备防雾功能。
9. 扫描头可拆卸，可自加热扫描头，具备高温高压灭菌及浸泡消毒。
10. 扫描仪手柄尾线须是双头TYPE-C通用数据线，能快速拔插。
11. 支持导出开放数据格式（OBJ/STL/PLY三种导出格式）
12. 具备口内金属物扫描功能；
12. AI智能扫描：≥20种体感功能

13. 具有备病例云分享功能，扫描病例可生成二维码，可通过二维码实现医患沟通及扫描数据传输。
14. 具有数提前导入软件模式，在扫描时识别扫描杆特征点后自动匹配扫描杆数据。
15. 具备健康报告模式，可自动识别龋齿、牙结石、牙菌斑等病灶，一键自动生成健康报告。
16.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无年费
17. 取模数据云储存，订单全链路数据可视化，实现临床端技工端云服务，数据(照片/模型数据)一键上传下载。
18. 可检测倒凹、咬合、描绘边缘线、调整坐标，扫描过程可智能扫描引导、数据质量检测。
- 19、电脑配置要求：（不低于以下配置）
- 19、1. Microsoft Windows10 64位
- 19、2. 中央处理器: Intel Core i7-11800H 处理器或以上
- 19、3. 显卡及内存: NVIDIA GeForce 3060 或以上显卡，包括 3060Ti、3070、3080 不支持 AMD 显卡。
- 19、4. 显存 6G 及以上；
- 19、5. 内存: 16G 或以上；
- 19、6. 固态硬盘: 512G 或以上，显示器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 19、7. 运行系统: WINDOWS10 家庭版/专业版/企业版；
- 19、8. 接口: USB/3.0；

（五）联体式牙科综合治疗机

1、技术参数

- 1.1、工作条件：环境温度：-40到+55度；相对湿度： $\leq 80\%RH$ ；额定电压：AC220-230V；频率：50/60HZ；气源：气压0.55-0.8MPa 水源：水压0.2-0.4MPa。
- 1.2、结构形式：连体式牙科综合治疗机。
- ★1.3、手机挂架：6位下挂（角度可调节），独立水调节，防回吸功能。
- 1.4、高速手机：转速 ≥ 310000 转/分钟，均可进行135℃灭菌消毒；低速手机：低速手机1套（含直、弯机），转速 ≥ 20000 转/分钟，可进行135℃高温和真空灭菌。
- 1.5、三用枪：可喷水、气、雾；副控三用枪可喷热水、雾。
- 1.6、手术椅：
 - 1.6.1、控制系统：一键水气电开关在器械盘右侧；器械盘、副控盘均有控制按键；标配硅胶垫；吐痰联动椅位快捷键，口腔灯快捷键，观片灯快捷键，术后复位快捷键；六位手机挂架，延展性强。

1.6.2、动力系统及结构：侧箱与椅架采用中间连接结构，整机更稳定；最低椅位：380mm，最高椅位700mm，方便老人小孩；靠背、弯板、底板均采用加厚材料；采用最新缓启缓停设计。

1.6.3、皮垫：PU皮垫；一体陶瓷痰盂，可旋转

1.6.4、电机：采用进口静音电机。

1.6.5、负载大于135Kg。

1.6.6、靠背带防撞功能，机椅互锁功能，手机防回吸功能，双重水过滤功能，带急停开关。

1.7、治疗机：

1.7.1、外形采用注塑吸塑工艺制作，防腐，防锈，不褪色。

1.7.2、控制系统：全电脑控制操作系统，手机防回吸功能，具备术后清洁椅位，一键自动升高、自动关闭口腔灯、自动冲痰盂。

1.7.3、自动加热恒温给水装置：机箱带加热器，AC24V80W；可设置出水量，1级保护：45℃，2级保护：70℃。

★1.7.4、痰盂：一体陶瓷痰盂，易拆卸；下水流畅，下水速度不少于4L/min。

1.7.5、强弱吸唾系统：外置可拆卸式强弱吸唾器：安装高质量强弱吸管；强、弱吸带有清洗过滤网装置，具有沉渣过滤功能。

★1.7.6、口腔灯：口腔反射灯；黄光、白光双色可选；光线强弱可感应调节，光强度8000-40000LUX，带感应开关，手柄可拆卸清洗、消毒。

1.7.7、观片灯：低压LED外置观片灯。

1.7.8、脚控开关。

1.8、座椅：四向调节医生椅，可进行坐垫升降、靠背升降、靠背俯仰调节。

（六）熏蒸治疗机

技术参数：主要适用于内痔、外痔、混合痔、肛门瘙痒、肛周湿疹、肛周发炎疼痛、肛肠术后理疗等肛门疾病、肛周清洁，肛周日常保健，妇科和前列腺等疾病。

1、额定电压：AC220v频率：50Hz

2、额定功率：≤2000w

3、噪音：≤65db

4、安全类型：I类B型

5、具备中药熏蒸功能、温水冲洗、热风烘干、自动清洗管路、自动泵药功能等。

- 6、≥4.3寸液晶屏进行各种参数显示，全程智能语音导航提示。
- 7、纯水具备液箱自动进水功能；
- 8、药液箱与加热器完全分离，使用循环式加热方式；
- 9、药水杯内药液少于50ml时，可自动断电。
- 10、治疗工作时间：0-99min可设置；
- 11、仪器可自动依序对患者进行熏疗、温水冲洗、热水吹干、等步骤。
- 12、熏疗温度：38-50℃连续可调，误差±2℃
- 13、冲洗温度：30-37℃连续可调，误差±2℃
- 14、烘干温度：40-50℃连续可调，误差±2℃
- 15、治疗工作时间：0-99min可设置；
- 16、一次性坐垫圈红外感应自动换垫。

（七）腹腔镜模拟训练箱

- 1、功能要求：
 - 1.1. 腹部体膜模拟真实气腹外形；左右两边各设置训练模块入口；体膜内配有自动灯带；配套体膜同材质及同色调底座，与体膜配套固定使用；底板底部设置走线孔。
 - 1.2. 腹部需设有手术器械置入口，训练者可以选择合适入路置入摄像系统或手术器械；摄像系统配套ABS固定器，可用于固定摄像系统在不同的手术器械置入口，并且支持在训练时直接更换不同的摄像系统。
 - 1.3可用鼠标调节镜头亮度、色差等技术参数及翻转摄像系统页面；摄像系统镜杆尺寸与临床真实器械一致为10mm。
 - 1.4. 具备屏幕共享功能。
 - 1.5. 需配套静音电机台车，可根据训练者身高和舒适度自由调节操作台高度，台面高度距离地面为70-87cm可调；脚轮为带固定锁的静音滑轮；台车配备收纳抽屉及键盘支架。台车侧面带有器械放置孔位。
2. 配备不小于27英寸IPS高清硬屏广视角显示器：
 - 2.1. 最佳分辨率：≥1920x1080
 - 2.2. 屏幕比例：16:9（宽屏）
 - 2.3. 面板类型：IPS
 - 2.4. 背光类型：LED背光

2.5. 亮度: $\geq 280\text{nit}$

2.6. 可视角度: $\geq 178/178^\circ$

(八) 儿童眼动-认知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

1. 用于: 对认知损害进行全面评估与训练, 包括各种筛查测验(含定向力测验)以及注意、记忆、计算、思维、知觉专项等模块。

2. 眼动辅助评估/训练模块

2.1 眼动辅助评估: 可针对注意力障碍、单侧忽略、阅读障碍、视觉跟踪进行辅助评估。

2.2 眼动训练: 可提供注意力训练方案, 包括除害虫、余光狗、选购商品、阅读等特制训练题目。

3. 认知障碍评定模块

3.1 提供不少于30个神经心理学、认知康复相关量表, 以及常规认知功能测验内容, 应至少包括: MMSE、MOCA、EC301、星型划销、划销测验、瞬时记忆、反应时检查、威斯康星测验等多种评定筛查工具。评定结果需具备出具可编辑的评估报告功能。

4. 认知障碍训练模块

4.1 训练系统与评定系统的检查分类相对应, 训练应至少包括注意障碍、记忆障碍、失算症、思维障碍以及知觉障碍等5大康复训练模块。

4.2 AR增强现实训: AR卡片 ≥ 2 套, 应至少包括常见的动物、植物、交通工具等常见的ADL生活物品。

4.3 认知功能训练的细分亚型 ≥ 5 个, 且每个亚型的子亚型分类 ≥ 3 个。

4.4 训练应具有难度梯度自适应调整算法, 医生也可手动调整难易程度。

5. 后台病案管理功能

5.1 具备专业数据库存储功能, 能存储上百万条以上的治疗数据

5.2 可录入并查询病人一般情况、病史、认知评定结果与报告、康复治疗计划及处方设定、信息迁移等。

5.3 需具备可提供完整的统计报表数据分析模块: 从训练状态、训练成绩、疑难点分析、训练进步情况等方面分析个体的训练情况。

6. 配置要求

6.1 软件认知康复训练与评估软件(含眼动) 1套。

6.2 硬件触控显示器: ≥ 23 寸高清电容触控屏, 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1个。

6.3 计算机主机: I3以上处理器, 64GB以上硬盘, 4GB以上内存1台。

6.4 高清摄像头: 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1个。

6. 5眼动跟踪传感器：眼动捕捉范围 $\geq 50-95\text{cm}$ ，采样率 $\geq 90\text{Hz}$ ；可通过算法剔除头部相对位移速度 1 套。

7. 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及分项报价(含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8. 提供设备附件及各类配件详细报价（含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九）神经肌肉电刺激治疗仪招标参数

1、输出波形：脉冲波形为双向不对称方波（矩形波），调制波为方波。

2、输出频率：

治疗选择第 I 档：输出脉冲频率为 500Hz 调制波频率为 $0.5\text{Hz}\sim 5\text{Hz}$ 。

治疗选择第 II 档：输出脉冲频率为 $0.5\text{Hz}\sim 5\text{Hz}$ 。允差为每档最高频率的 $\pm 15\%$ 。

3、脉冲宽度和调制波脉宽：

治疗选择第 I 档：输出脉冲宽度为 1ms ，调制波脉宽为 10ms ，允差 $\pm 30\%$ 。

治疗选择第 II 档：输出脉冲宽度为 10ms ，允差 $\pm 30\%$ 。

4、输出通道可独立输出，独立设置。

5、需动态实时显示各通道的脉冲频率、脉冲宽度、治疗时间等数据。

6、输出强度：各路独立输出，在 500Ω 负载阻抗时，每路输出电流峰值 I_p 从 $0\text{mA}\sim 100\text{mA}$ 连续可调，最大输出值允差 $\pm 30\%$ 。

7、定时时间：每组定时时间为 $5-30$ 分，至少六档可调。

8、连续工作时间：连续工作时间不少于 4h 。

（十）吞咽神经肌肉电刺激治疗仪招标参数

1. 适应范围：适用于神经肌肉损伤引起的吞咽功能障碍的辅助治疗。

★2. 具备恒流、恒压两种电疗输出模式。

★3. 双通道输出，可独立设置治疗参数，同时治疗两位患者。

4. 输出强度： $0\text{mA}\sim 80\text{mA}$ 或 $0\text{V}\sim 80\text{V}$ 范围内可调，步长 0.5mA 或 0.5V 。

5. 脉冲频率： $20\text{Hz}\sim 100\text{Hz}$ 可调，步长 1Hz 。

6. 脉冲宽度： $100\mu\text{s}\sim 400\mu\text{s}$ 可调，步长 $10\mu\text{s}$ 。

7. 脉冲波形为双向对称波，正负脉冲间隔为 $100\mu\text{s}$ 。

8. 治疗时间可调：治疗时间 1~99min 可调，步长 1min
9. 脉冲的维持时间：1s~55s 可调，步长 1s。
10. 具备蝶形固定电极、单球移动电极、双球移动电极、板状移动电极、口腔内棉签电极、口腔内单点球状电极和口腔内两点球状电极共七种电极治疗方式。
11. 固定电极具备三种治疗模式。
12. 内置电极放置图示。
13. 电刺激手柄供治疗师操作，可按治疗需求控制电流输出的持续时间。
14. 触屏+一键飞梭。
15. 开路报警提示，过电保护确保治疗安全。

（十一）言语认知评估训练系统

- 1、用途：用于语言障碍的诊断及康复指导，具备多种语言障碍的临床特点及矫正方法，采用图词匹配、语义干扰等经典心理学实验范式，并结合视听反馈技术和语音、语义信号处理技术进行设计，提供多种汉语语言障碍的诊断及康复指导。
- 2、计算机硬件配置要求：CPU：Core i5 或以上； 内存：8 GB 或以上； 硬盘：160 GB 或以上；显卡：集成显卡或以上；声卡：集成声卡或以上；操作系统：Windows10 及以上，开机预热时间≤2 min。
3. 需具备支持≥20 种语言、认知障碍类型，包括失语症、听觉障碍（先天/后天）、构音障碍（运动性/器质性/功能性）、认知障碍（轻度至重度）、书写障碍（视空间/运动性）等。
- ★4、具备综合评估功能：运用模糊信息处理技术，实现语言链各环节的精细化测评。涵盖听觉理解（图匹配、听指图等）、视觉理解、语音、口语表达（复述、命名等）、书写表达（临摹、抄写等）。自动适配个体语言水平，输出详尽评估报告。
- 5、具备 ICF 评估与质控功能：遵循 WHO ICF 标准，生成语言功能动态评估报告，量化损伤程度（0-4 级），并提供个性化康复建议。
- 6、具备标准化量表评估功能：集成国际通用量表，实现认知、语言、言语障碍的电子化智能评估，自动化分析评分，快速生成结果。
- 7、具备阶梯式训练体系：针对理解能力（听指令指图等）、表达能力（复述、命名等）、语言认知（注

意、观察等)、语音康复等板块,≥50 个训练单元,实施精准化、阶梯式康复训练。

8、具备个性化训练与方案管理:基于评估结果,定制个性化训练方案,结合大数据分析动态调整。

9、具备语义识别技术:口语表达模块嵌入语义识别功能,精准提取、识别关键信息。

10、具备开放平台:可自主设计训练内容。

11、具备数据统计与用户管理功能:系统统计用户基本信息、康复数据、评估结果、量表数据、方案进度等,形成统计简报。

12、具备权限管理功能:构建管理员、医生、治疗师、患者四类用户角色,实现数据分层管理。

(十二) 生物刺激反馈仪招标参数

1. EMG 采集位数: 16 位。

2. ★EMG 每个通道单独采集肌电信号,采样频率不低于 2500Hz。

3. ★评估和治疗双通道: A 通道、B 通道。

4. EMG 采集灵敏度: 2-2000 μ V。

5. 电刺激输出电流强度可调范围: 0mA-100mA

6. 电刺激输出电流频率可调范围: 1-250Hz

7. 电刺激输出电流脉宽可调范围: 50-600 μ s

8. 电刺激持续治疗时间可调范围: 2-60s

9. 休息时间可调范围: 2-120s

10. 电刺激波形上升和下降时间可调范围: 0-9.9s

11. 显示器可上下移动, 360 度旋转。

(十三) 股四头肌训练椅

主要技术指标和参数

1、外形尺寸(长×宽×高): 1128mm×1110mm×1070mm±5%

- 2、座面高度：620mm±5%
- 3、座面深度：480mm±5%
- 4、座面宽度：540mm±5%
- 5、升降支架可调距离：不小于 150mm
- 6、小腿垫可调距离：不小于 435mm
- 7、助力手柄可调距离：不小于 285mm
- 8、手柄直径：Φ30mm±5%
- 9、小腿支架摆动角度：≥120°
- 10、座垫额定承载：≥2000N
- 11、靠背垫额定承载：≥750N
- 12、哑铃片质量及数量：4 磅/片 10 片

（十四）液压式踏步器技术参数

1. 由电子表、扶手、油缸、脚踏板、机架组成。
2. 外形尺寸（长×宽×高）：820mm×780mm×1300mm

（十五）站立架技术参数

- 1、外形尺寸（长×宽×高）：740mm×800mm×950mm
- 2、台面高度调节距离：≥200mm
- 3、胸托架前后调节距离：≥60mm
- 4、背托架前后调节距离：≥200mm
- 5、膝部托架调节距离：≥170mm
- 6、臀部垫额定承载：≥1000N
- 7、绑带额定承载：≥1000N

8、脚踏板额定承载： $\geq 2000\text{N}$

（十六）手功能组合训练箱

1. 主要由木插棍、玻璃球、铁插棍、螺栓、螺母、握力圈、握力器、防盗扣、箱搭扣、模拟插头插座、锁搭扣及挂锁、台锁、窗插销、窗钩等 14 种训练用具组成。
2. 外形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550mm $\times$ 400mm $\times$ 140mm $\pm 5\%$
3. 木插棍外形尺寸及数量：（大： $\Phi 26\text{mm}$ ，3 根）、（中： $\Phi 18\text{mm}$ ，4 根）、（小： $\Phi 13\text{mm}$ ，5 根）
4. 玻璃球数量：大（4 个）、中（5 个）、小（5 个）
5. 铁插棍外形尺寸及数量：（大： $\Phi 8\text{mm}\times 60\text{mm}$ ）、（中： $\Phi 6\text{mm}\times 60\text{mm}$ ）、（小： $\Phi 4\text{mm}\times 60\text{mm}$ ），各 21 个
6. 螺栓外形尺寸及数量：M8 $\times$ 40（5 只）、M6 $\times$ 40（3 只）
7. 螺母外形尺寸及数量：M8（6 只）、M6（6 只）。

注：投标人应如实描述本包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不利于投标人评审风险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供货要求

3.1 投标人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

3.2 采购人使用中标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3. 对于招标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条款（加★的技术条款），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投标产品满足招标文件重要技术条款要求的客观证据材料（技术支持资料）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投标人真实并响应招标文件的重要技术条款。

四、其他要求

除技术要求外，包 1 至包 6：

- 1、在质保期内由于货物故障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2、涉及升级改造部分，需保证安全升级无缝对接，满足改造及系统接入要求，不能影响医院业务正常运行，此次投标费用包含与所有已建系统融合对接的所有费用，招标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其他费用，提供承诺函(响应承诺，格式自拟)；

3、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出厂日期不得超过3个月，提供承诺函(响应承诺，格式自拟)；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

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洛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10 日印发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融资贷

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王剑	主任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与厚载门街交叉口隆安大厦	13838808890
杨洋	业务负责人		15896531927
周宜辉	客户经理		15036316707

二、融资产品介绍：

“E 采贷”是郑州银行作为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量身定制的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并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贷款产品。该产品主要解决政府采购商中标垫资的痛点，帮助中标企业快速、高效、便捷获取银行资金。告别采购融资难，政府中标即可贷。优先支持纳入省市级财政预算的服务贸易类行业企业。

“E 采贷”五大特点：1. 纯信用：无需抵押、担保；2. 更灵活：随借随还，按需支用；3. 额度高：最高为上年度中标额的 1.3 倍，单笔最高 1000 万元；4. 适用广：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有备案信息即可准入；5. 效率高：绿色通道，保证时效。

业务流程：

1. 企业申请：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向郑州银行提出授信申请。
2. 银行审批：客户经理现场调查，3 个工作日反馈审批结果。
3. 企业提款：凭政府采购合同、购销合同等即可提款使用。

利率及优惠政策：

贸易类不低于 5.5%，工程类不低于 6.5%，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实行减费让利政策，减少客户融资成本（不存在与贷款捆绑强制收费；只收费不服务；超范围、超标准收费；转嫁成本收费；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等提升企业贷款成本的现象）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帮助客户更好成长。分行所有收费项目均严格根据监管部门和总行要求执行，我行对银行账户一律免收账户管理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普惠金融

政采通宝业务服务方案

准入标准:

1. 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
2. 客户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3. 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 200 万元。
4. 借款人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5. 单一客户“政采贷”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6. 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 根据借款人生产经营及回款周期等特点，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还款方式，或分期偿还我行授信。

中国银行联系人:

负责人: 朱宗沛 15978695077

信贷经理: 印晨 15038659275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联系人: 刘亚兴

联系电话: 13837937717（微信同号）

二、产品介绍

“银政易贷”是指平顶山银行针对中标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发放的，专项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个人贷款业务。

1. 目标客户: 中标优质县区或区级（含）以上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
2. 采购合同项目: 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工程类等
3. 贷款额度: 最高 500 万元（含）
4. 借款期限: 不超过 2 年（参考中标合同约定付款期限）
5. 贷款利率: 综合年利率不低于 7%
6. 还款方式: 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或根据客户实际经营情况不规则还款

恒丰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龙妹	客户经理	洛龙区展览路泉舜 186 西侧裙楼	18538882575	
张浩	公司金融部负责人		18937966885	
裴绍辉	分管行长		18637904888	

二、融资产品介绍

1. 恒丰银行“政采云贷”

针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小微客户在线发放用于采购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资金周转需要的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方式：免抵押、无担保，开立指定回款账户

授信额度：单户授信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到期日不晚于政府中标合同约定款日后的十个工作日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或阶段性还款

2. 准入标准

- (1) 企业成立一年以上，有洛阳市固定经营场所；企业实际控制人有两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
- (2) 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信誉良好，合法经营，无不良记录，无恶意违约记录。
- (3) 我行信用评级结果在 B3 三级以上。
- (4) 企业名下现有贷款合计不超过上年度总收入的 45%。
- (5) 近两年有两次含以上政府中标记录，且供货履约情况良好。

兴业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分管领导：樊博（副行长、18638805299）；信贷经理：尚梅（市场营销部负责人、15538855595）；
具体联系人：张海峰（产品经理、18603794400）

产品介绍

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含）。

期限：主体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 1 年

利率：自动生成贷款利率。

用途：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借款企业履行政府交易采购平台采购合同或订单所需的各类成本、费用及劳务支出等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周转需要。

担保方式：企业主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追加采购合同或订单对应的应收账款质押。

支付方式：采用受托支付方式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本金可结合采购合同或订单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循环使用，采购合同或订单项下回款由系统自动扣划归还对应的贷款本息，借款企业也可自助提前还款。

工商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

工商银行“政采贷”简介：

“政采贷”是工行与政府采购数据进行系统对接，根据获取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中标、采购合同、收验货、付款以及历史交易数据等信息，为政府供应商提供的融资贷款金融服务。

适用范围：供应商目前仅限于小微企业，后续将结合市场需要，适时拓展至大中型企业。

融资额度：供应商融资最高不超过订单金额 70%。

贷款期限：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等内容确定贷款期限，最长可以 5 年。

4、贷款利率：融资利率参考最近市场利率（LPR）合理确定。

5、办理手续： 供应商与工行取得联系，开立账户，开通网上银行。，与工行经办人员线下沟通确定融资金额，通过工行网上银行自助申请贷款金额。f工行进行贷款指令确定，贷款线上发放至供应商工行账户。

分管领导：李亚琼：16603797557

李若明：13233995266

信贷经理：朱建国：13653893229

张佩兰：15603799799

平安银行“政采E贷”产品介绍

平安银行“政采E贷”是平安银行与采购中心对接后，基于互联网技术、政府采购数据等信息，

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的互联网信用贷款。

产品优势:

- 1、额度高：线上最高 500 万元。
- 2、申请易：5 分钟完成线上申请。
- 3、用款快：凭订单最快 1 天生效。
- 4、纯信用：凭政府中标订单即可融资。

产品申请资格:

我行白名单财政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融资。

有历史中标采购记录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企业及申请人信用良好。

期限、利率和还款方式:

期限：1 个月到 1 年。

还款方式：先息后本、等额本息、等额本金。

利率：年化利率低至 6%。

举例 1: 贷款 100 万元，3 个月（先息后本，利率 6%），前两个月需要支付利息 5000 元/月，到期还本付息。

举例 2: 贷款 100 万元，1 年期限（等额本息，利率 6%），每个月需要支付本息约 86035 元。

平安银行洛阳分行联系人：

总经理：王煜 13523601120

业务经理：许洛周 13938876588

业务负责人：许洛周 13938876588

浙商银行“政采贷”

一、贷款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本行为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等招标进行的采购活动中中标并签订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发放的，以采购人合同款支付作为还款来源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人为符合本行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融资模式包括采购合同融资模式与应收账款融资模式。采购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部分工程类。

二、适用对象

连续经营 2 年及以上或实际控制人有 3 年及以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良好小微企业。

三、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货物类、服务类利率最长一年，工程类最长可做三年。

四、产品特点

中标即贷，最高可贷 1000 万，最快三天审批放款，可做工程类项目。

分管领导：张庆浩 联系电话：18538198600

信贷经理：郭利波 联系电话：15937918530 具体负责人：李超峰 联系电话：15538530

广发银行“政采贷”

广发银行“政采贷”

对象：针对政府采购平台内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提供原材料购买、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授信服务。

担保方式：以政府采购项目下的应收账款质押；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主要个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授信额度：单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单笔采购项目融资不超过有效合同净额的 90%

授信期限：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得超过额度到期日后 3 个月，不超过采购项目合同约定的最迟付款日后 3 个月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可根据单笔业务实际付款频率和时间点进行还款，不得采取随借随还出账模式，还款方式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应收账款金额、账期等相匹配。

准入标准

企业成立且持续经营满 3 年以上，主营业务未有变化，有固定经营场所，且注册地在当地
政府采购历史超过一年或进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名单时间超过一年，实际履约不低于一次
近两年销售收入保持正增长或主营业务利润为正

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在我行评价不低于 BB+级

企业主（含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或配偶）拥有本地户口或房产

不得介入在金融机构有未结清（互）保类授信（含实际控制人夫妇个人经营性贷款）的企业

授信用途

授信仅限于借款人自身在具体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劳动资金需求，不得挪用于担保企业、借款人关联企业、借款人固定资产建设和股本权益类投资

业务流程

业务访谈，确定贸易真实性

授信申请，企业按照我行授信调查的相关规定提供申请资料

授信调查与额度核定，客户经理双人调查，发起客户评级，并按流程提交审批

授信审查审批

按照要求出账

主管行长：李文强 18137865269

具体负责人：何俊杰 13838894026

信贷经理：姜晓凤 15103799119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一、产品释义

“政采贷”是中信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小微企业提供的特色融资业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难题。

二、产品特点

授信额度高、授信期限长、担保方式活

三、产品内容

金额最高1000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1年（含）、无需抵质押物

四、申请基本条件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信用记录良好，无不良、违法行为；

持续经营 6 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从业 2 年以上

从事政府采购活动 1 年以上；

具备政府采购投标资格且交易记录良好

采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环保政策要求

五、申请资料

营业执照；实际控制人身份证件；经营情况资料；从事政府采购活动资料；近一年政府采购回款的银行流水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联系人：

高晋卿 洛阳分行副行长 18637127868

闫恺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15837959999

陈幽静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信贷经理 15838817353

洛阳银行“政采贷”

（一）资料清单

- 1、借款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相关材料；
- 2、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
- 3、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 4、其他洛阳银行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二）授信要素

1、贷款额度：

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70%。

2、期限与还款方式：

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等相匹配。

3、担保方式: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放款前完成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手续。

(三)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陈经理 15837979663

信贷经理、具体负责人：任经理 18738439998

邮储银行行政采贷

贷款对象:

1. 已获得省本级政府采购中标通知，具备履约能力；
2. 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与政府采购合作1年（含）以上；
3. 在邮储银行开立回款专用账户。

贷款要素:

1. 纯信用；
2. 额度高：可贷合同标的额70%，最高额度300万；
3. 方便用：可一次性或分期还款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玉辉 职 务： 总经理

电 话：13598159333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简介

一、融资机构基本情况及联系人联系电话

1. 融资入口:

<http://www.zybank.com.cn/zyyh/gsyw55/xqyjr/xqyzcd/382690/index.html>

2. 融资机构业务人员信息列表:

序号	业务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岳恒志	177377998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2	许然涛	199038966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3	柴碧林	1327155583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二、融资流程及各环节办结时间

客户通过“中原银行公司金融公众号”、“中原银行小微金融公众号”或“中原银行官方网站”等渠道申请即可办理。对于申报资料齐全，符合标准的业务，5 个工作日即可完成审查审批。

建设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1、业务流程

- (1)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3)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4) 采购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申请融资。
- (5) 建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6) 业务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建设银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2、产品优势

- (1) 无抵押（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及历史交易、履约信息作为授信依据）；
- (2) 放款快（在线审批，快捷放款）；
- (3) 额度高（单笔合同贷款金额最高 3000 万元）；
- (4) 操作便捷（流程简捷，全线上化操作）；
- (5) 还款灵活（支持多种还款付息方式，支持提前还款）；

3、借款人基本条件

(1) 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2) 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 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4) 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5) 供应商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30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2（含）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6) 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2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7) 供应商及采购人为本地注册企业。(8) 供应商成立一年以上。(9) 供应商具有明确的还款来源和风险缓释措施。

4、**申请路径：**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

5、**利率：**针对不同客户差异化定价，根据客户综合贡献度合理确定。

6、**联系方式：**分管领导：马顺超 13693835688

信贷经理：张翠荣 13937942294

招商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彭国庆	公司业务分管行长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5236667303	
王伊宁	客户经理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3683861133	

二、审批流程

1、**申请路径：**(1) 手机扫描二维码申请



(2) 网页版申请 <https://sme.cmbchina.com/>;

2、授信额度：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额度最高可达到 3000 万，线上自助模式最高 1000 万；

3、利率：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我行严格执行普惠金融利率政策，对符合标准的普惠小微贷款业务一定补贴优惠；

4、风控措施：

(1) 回款锁定——保证融资申请人在我行进行融资的政府采购商务合同所对应的回款账户为我行且唯一；(2) 在我行据以融资的商务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3) 实际控制人夫妇提供连带担保；

5、客户准入

(1) 采购单位：区县及以上政府机构；由上述政府统筹付款的二甲以上公立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付款记录良好，无拖欠大额工程款、采购款、逃废银行债务等不良记录；

(2) 采购项目：优先支持货物类采购，稳妥介入服务类采购，审慎介入建设工程类采购；未在他行办理以同一采购合同为贸易背景的融资业务；

8、政采自助贷：

(1) 线上申请及预授信，额度最高 1000 万；(2) 网银端线上自助提款，10 分钟内即可到账；(3)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融资比例最高可达合同金额的 80%；(4) 利率优惠，线上可随借随还，更加符合政采供应商需求并降低企业成本。

浦发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苏冰	高级产品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211 号	18623790623	微信同手机号
汪乐阳	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211 号	13698889966	微信同手机号

二、融资产品介绍

在您中标政府采购项目，从合同(订单)生效到最终收款期间，有没有因采购原材料、生产产品等产生资金压力，存在融资需求的情况？

（一）产品介绍：

“政采 e 贷”是由洛阳市洛龙区财政局与浦发银行共同开发，基于政府采购合同，为供应商提供的信用贷款。

（二）产品优势：

- 1、融资期限最长可达 1 年。
- 2、货物、服务类最高 1000 万元，工程类最高 1500 万元。
- 3、信用贷款，低门槛，循环额度，随借随还。
- 4、业务流程简单，在线秒级放款，尊享快捷体验。
- 5、总行补贴，融资利率有优惠。

（三）适用客户：

- 1、在河南省境内注册的供应商，未列入河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黑名单。
- 2、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无逾期、垫款等情况，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 3、**政府采购中标区域：**

（1）河南省省直、郑州市（含市内各区）项目

（2）洛阳市市直项目

（3）河南其他地市市直项目

（4）林州、长垣、新郑、禹州中标项目。

（四）申请路径

- 1、供应商首先与联系人联系，提供企业基本证件、征信报告、中标合同、采购合同等进行客户准入和额度测算。
- 2、供应商来浦发银行开户，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填写浦发银行账号。

(若客户已签署其他银行账号,则需要联系浦发银行进行备案银行账号变更)

3、授信审查和放款(资料齐全一周时间)

交通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交通银行针对政府采购供应商中的小微企业推出的,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融资业务。凡参与过政府采购历史的中标企业,即可提前在我行预申请融资额度,中标且签订采购合同后可随时提用。我行具有绿色批复通道、授信额度高、免抵押担保、期限长等优势。

负责人: 周贯超 联系方式: 15538830369

联系人: 顾伟 联系方式: 18037558778

魏柴扉 18837923035

洛阳农商银行“普惠政府采购贷”产品简介及联系人

产品简介:“普惠政府采购贷”是指本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依托省财政厅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平台,按优于一般中小微企业的贷款利率及手续,直接向本行申请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采购合同项下商品备货、生产和加工的贷款。以信用方式为主,追加供货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额度不超过采购合同标的额的70%,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利率原则上执行LPR上浮60%执行。

分管领导: 张学强 13083636800

信贷经理: 常洁 13721681719

具体负责人: 姜艳阁 13526989222

农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1、产品定义:指境内购销双方签署订单后,农业银行以订单项下的预期销货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满足销货方在货物发运前因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资金需求而向其提供的短期融资。

2、贷款期限:一年以内。

3、适用对象：地市级（含）以上政府的采购部门统一组织的政府采购行为形成的订单等。

办理条件：（1）在农行开立基本结算账户或一般结算账户。（2）借款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我行信贷政策，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购货方认可的供货能力。（3）订单项下商品属于销货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商品质量稳定，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4）与购货方有两年以上稳定的供销关系，合作期间的履约交货记录及销售回款情况良好。（5）在金融机构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然有不良信用记录，但不良信用记录的产生并非由于主观恶意且已全部偿还。

业务流程：客户申请—银行调查—业务审查审批—合同签署—贷款发放。

业务分管及联系人

分管领导：蔡浩洋 18567663969

客户经理：张琦颖 18567663732

华夏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

融资便捷快捷

线上提交融资申请，线上反馈审批额度

审批手续简便

审批手续及所需的资料相对简便

融资比例合理

最高融资比例可达订单金额的80%

价格合理灵活

按实际融资天数计息，低于同业平均水平

还款灵活方便

按期还息，到期还本，可提前部分还款或全部还款

无需抵押担保

凭订单即可申请，无需追加抵押担保

申请条件 and 资料

经工商形状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企业为货物或服务类供应商；

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企业近三年中标数不少于2次；

企业具备与中标项目相匹配的生产或销售资质。

申请资料：营业执照正副本、法人身份证

申请流程：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华夏政采E贷”根据提示完成授信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前往网点开立企业账户及签订贷款协议，登陆“华夏政采贷”根据提示完成放款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完成提款。

联系方式：分管领导：马鲜平副行长

部门经理：杜青青营销管理部经理 13633790075

具体负责人联系方式：谢逸伦客户经理 15038621500

中国光大银行政府采购贷融资产品

介绍及联系方式

产品定义

“政采易”是指光大银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中标供应商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借款人基本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二）企业成立1（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务能力；
- （四）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 （六）中标供应商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B-级（含）以上；
- （七）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业务流程

供应商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向光大银行申请融资。

光大银行对采购商进行调查，根据政府采购中标合同金额扣除预付款一定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中标供应商须在光大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并将其指定为企业政府采购结算专户，回款至该账户。

利率

根据当地同业水平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执行总行贷款利率授权管理政策。

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应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相匹配，最长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

联系方式

1、分管领导：王慧 18837902280

2、信贷经理：刘勇 18837995809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

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采购人自主决定中标供应商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2.3 暗标评审

2.3.1 本次采购采用暗标评审。

2.3.2 本项目综合标为暗标内容，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人不按要求参加开标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各项承诺的；
- (4) 有弄虚作假、串通、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5) 同一投标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报价的；
- (6) 恶意提高（压低）报价或报价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
- (7) 资格证明不全或者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并按前附表规定确定中标人或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3.5 废标

3.5.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

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产品来源的合法性	投标人为代理商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从事一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除外）；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须具有备案凭证）（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投标产品的有效性	所投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应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二类三类所投产品必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投标报价权重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40.0	技术参数、性能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0 分，加★项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差扣 2 分，其他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差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加★参数必须提供技术支持材料，否则按加★参数不满足要求不予认可；其余一般技术参数可不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但须如实响应，否则按负偏离处理。 （1）技术支持资料：投标人须提供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第三方机构的产品检验报告或使用说明书或所投产品公开发行的带技术要求的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不作为技术支持材料），且

				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技术支持资料应是中文，如是外文应提供对应的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 (2)加★参数及正偏离参数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的偏差说明处填写“符合”，但在提供的证明文件中并未找到该条款“符合”的依据，此条款将按负偏离进行打分。 (3)各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标注加★技术参数及其他需提供证明材料的页码，否则因此导致评委无法判断偏离情况的，后果投标人自负。 (4) 投标人应保证其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一发现有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4.0	安装、调试方案	安装调试的方案(安装调试前期工作、人员配备、时间安排、工具配备)内容详实具体、安装调试充分且高效、人数充足，实施保障措施可靠，满足项目实施得4分；有较具体的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较详实，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2分；方案欠完备，内容较差，基本满足需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0.0	3.0	备品、备件供给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质保期内、外备品备件供应及报价情况综合打分，供应

				最齐全、价格最合理得3分，供应较齐全且价格较合理得2分，供应较齐全且价格不合理得1分，否则不得分。
	0.0	5.0	培训方案	培训方案内容详实具体，培训时长充分且高效、人数充足，满足项目实施得5分；有较具体的培训方案，内容较详实，培训时长基本满足项目需求、人数基本满足项目实施得3分；培训方案欠完备，内容较差，培训时长及人数基本满足需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0.0	6.0	售后服务	(1) 售后服务技术方案 (2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的基础上，售后服务计划（包括服务内容、服务团队、巡检服务和故障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保障措施、承诺函等）全面、详尽、符合项目特点，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2分；售后服务计划较全面、详尽、能够满足项目需求得1.5分；不全面、不详尽或者保障措施欠充分、欠可靠、欠有效得1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2) 售后服务机构 (2分) 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机构设置情况，可根据售后服务对本项目的时效性、便捷性打分，时效性、便捷性强得2分；时效性、便捷性较强得1.5分；时效性、便捷性较差得1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 (3) 售后承诺及优惠条件 (2 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的基础上, 根据投标人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综合打分, 承诺优秀的得 2 分, 承诺良好得 1.5 分, 承诺较差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	6.0	业绩	须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所投类似项目的供货业绩证明材料, 每提供 1 项得 2 分, 最多得 6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 业绩证明材料: 须同时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中标 (成交) 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及中标 (成交) 公告网页截图。
	0.0	1.0	质保期	投标人承诺本次所投的全部货物在质保 3 年的基础上, 每增加 1 年得 0.5 分, 最多得 1 分。
	0.0	1.0	环保标志产品清单	投标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每有一项得 1 分。 应提供所报环境标志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 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 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 否则不予确认。

	0.0	1.0	节能产品清单	除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外，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每有一项得1分。应提供所报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
	1.0	3.0	综合评价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情况综合评价打分1-3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目录（格式自拟）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3、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4、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5、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按要求提供。

- (1) 投标人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扫描件；
- (2) 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扫描件；
- (3) 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
- (4)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2.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

注：按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4.1 项要求提供。

3.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自愿作出一下承诺：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

（七）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九）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保期	
付款方式	
质量要求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6-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加★参数及其他所需提供证明材料的对应页码
			制造商 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				
...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 10: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重要技术要求：特指技术要求中加“★”条款。

投标人须提供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第三方机构的产品检验报告或使用说明书或所投产品公开发行的带技术要求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不作为技术支持材料），且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技术支持资料应是中文，如是外文应提供对应的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一)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投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中我方承诺如下：

- （1）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 （2）在投标文件中不提供虚假材料，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一切责任；
- （3）如我方中标，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按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我方原因未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我方愿意赔偿采购人的一切经济损失；
- （4）我公司承诺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围标，否则按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如有以上情形发生，我单位愿意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二)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 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郑重承诺:

(一) 我单位及参与本项目的相关人员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 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二) 我单位不存在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骗取中标的行为, 否则, 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三)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5:其他材料